

研讀聖經書卷之基本態度與方法(二)

I. 研讀小段之步驟

1. 觀察

A. 用色筆標出主要人物、鑰字、重要字、辭，.....等。

B. 根據下列「考慮因素」，寫下觀察要點：

人物、時間、地點、原因、如何、警告、勸勉、命令、應許、建議、重覆、比較、對比、修辭的問句、比喻、類比、因果、邏輯的關係、思想的發展、動詞的時態、主動式或被動式、連接詞、鑰字等等。

2. 解釋

A. 根據每一個觀察要點，列出需要進一步研讀的項目，並提出解釋性的問題。

B. 比較不同的英文版本(NASB,NIV,NRSV,NLT)，並使用參考書和釋經原則，來研讀或回答以上所列出的研讀項目和問題。

C. 基本釋經原則：

(1) 在所有可能的情況下，按字面解釋，除非基於意識和上下文，必須使用比喻來解釋。

(2) 經文的意義只有一個(即作者原意)，但應用可以有所不同。

(3) 聖經是不會自相矛盾、自相抵觸的。

(4) 我們必須以聖經整體的教訓，來解釋聖經。

(5) 上下文是決定經文意義的最大依據(上下文包括六個層次：緊鄰上下文、章、書卷、新舊約、聖經、歷史背景)。

(6) 按著不同文體的釋經原則來解釋。

3. 找出本段經文中超越時空的永恆真理/屬靈原則/神學

A. 永恆真理的原則

解釋經文的意義

(聖經時代)

經文的應用

(現今的世代)

B. 以整本聖經所啓示的真理，來察驗所寫下的屬靈原則。

C. 找出聖經中啓示同樣屬靈原則的參考經文，但必須尊重且不違背每段經文的上下文。